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会议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及追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没有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安排，不存在与募投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对于公司本次追认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监事会予以认可。同时，同意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增加 2 亿元至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本议案所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珠海高凌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2 日